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 S L | 謝瑞麟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7)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397,778	1,177,341
經營盈利	49,094	2,5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部份	2,690	(41,578)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1.1港仙	(16.7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977,383	942,207 [†]
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應佔權益	港幣3.92元	港幣3.78元 [†]

[†]於2021年3月31日之資料 (經審核)

業務概要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 18.7% 至港幣 1,397,800,000 元。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部份為港幣 2,700,000 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港幣 41,600,000 元。

* 僅供識別

業績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賬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397,778	1,177,341
銷售成本		(886,924)	(767,291)
毛利		<u>510,854</u>	<u>410,050</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6,531	50,679
銷售及分銷費		(400,528)	(387,533)
行政費用		(77,763)	(70,669)
經營盈利		<u>49,094</u>	<u>2,527</u>
財務費用		<u>(18,377)</u>	<u>(28,028)</u>
除稅前盈利／(虧損)	5	30,717	(25,501)
所得稅費用	6	<u>(28,074)</u>	<u>(16,120)</u>
本期間盈利／(虧損)		<u>2,643</u>	<u>(41,621)</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擁有人		2,690	(41,578)
非控股股東權益		(47)	(43)
		<u>2,643</u>	<u>(41,62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1.1 港仙</u>	<u>(16.7 港仙)</u>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虧損)	<u>2,643</u>	<u>(41,621)</u>
其他全面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2,481</u>	<u>40,026</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2,481</u>	<u>40,026</u>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35,124</u>	<u>(1,595)</u>
應佔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35,176</u>	<u>(1,561)</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2)</u>	<u>(34)</u>
	<u>35,124</u>	<u>(1,595)</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033	82,469
使用權資產		173,050	166,842
無形資產		99	99
其他資產		500	500
預付款及按金		29,188	26,835
遞延稅項資產		37,987	33,985
		320,857	310,730
流動資產			
存貨		1,398,164	1,224,196
應收賬款	9	118,870	116,091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45,413	172,758
可收回稅項		3,740	10,167
定期存款		325,310	317,6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932	379,422
		2,376,429	2,220,2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346,370)	(155,35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63,273)	(281,97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560,202)	(560,177)
租賃負債		(94,819)	(97,613)
應付稅項		(24,308)	(8,840)
		(1,288,972)	(1,103,964)
流動資產淨值		1,087,457	1,116,32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08,314	1,427,05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續)
於2021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52)	(1,44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59,558)	(428,909)
僱員福利義務		(88)	(661)
租賃負債		(49,148)	(34,562)
遞延稅項負債		(20,188)	(19,519)
		<u>(431,234)</u>	<u>(485,100)</u>
資產淨值		977,080	941,95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62,296)	(62,296)
儲備		(915,087)	(879,911)
		<u>(977,383)</u>	<u>(942,207)</u>
非控股股東權益		303	251
權益總額		(977,080)	(941,956)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分別簡稱為「聯交所」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附註包括對自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所發生的重要事件及交易以瞭解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變動及集團表現。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除下文附註 2 所披露於 2021 年 4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採納外，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的同一會計政策編制。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之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i>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i>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 2019 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i>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替代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解決先前影響財務報告之修訂未處理的問題。第二階段之修訂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可行權宜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亦暫時減輕了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的風險。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 24 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減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亦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持有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以港元計值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由於期內該等貸款之利率並未由無風險利率替代，故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倘該等借款的利率於未來期間由無風險利率取代，本集團將在達到「經濟同等」標準時進行修改該等貸款時採用此實際的權宜方法。

- (b) 於 2021 年 4 月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將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以選擇不就 2019 冠狀病毒疫情之直接後果所產生之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延長 12 個月。因此，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適用租金寬減之租賃款項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 2022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的付款，惟須符合其他應用實際權宜條件。該修訂本於 2021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年度生效，且應追溯應用，並將最初應用該修訂本之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間開始時之保留溢利期初餘額之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b) (續)

本集團已於 2021 年 4 月 1 日採納該修訂本，並選擇於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將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 2019 冠狀病毒疫情之直接後果所產生由出租人授出之所有租金寬減，並僅影響原到期日為 2022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的付款。

3a.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按業務性質劃分業務單位，並有四個（2020 年：四個（重列））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零售業務（包括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馬來西亞）；
- (b) 批發業務；
- (c) 電子商貿業務；及
- (d) 其他業務。

零售業務包括經由附有 TSL | 謝瑞麟商標之實體店舖零售銷售予消費者之珠寶產品，當中亦包括提供零售管理服務予其他零售商所收取之服務收入。

批發業務包括批發珠寶產品予客戶。

電子商貿業務包括於電子商貿平台銷售予消費者之珠寶產品。

其他業務包括其他。

管理層按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個別業績作出監督，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盈利／（虧損）進行評估，即計算經調整的除稅前盈利／（虧損）。經調整的除稅前盈利／（虧損）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盈利／（虧損）計算方式一致，惟未分配支出、與租賃無關之財務費用及所得稅費用則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根據銷售予第三者之售價作為通用市價。

3a. 經營分部資料 (續)

	零售業務	批發業務	電子商貿 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來客戶	815,561	371,424	166,775	5,898	1,359,658
其他收入	38,120	-	-	-	38,120
	853,681	371,424	166,775	5,898	1,397,778
分部業績：	23,150	74,406	6,205	(1,772)	101,989
<u>調節：</u>					
未分配支出					(56,310)
財務費用 (不包括租賃 負債的利息)					(14,962)
除稅前盈利					30,717
所得稅費用					(28,074)
本期間盈利					2,643
	零售業務	批發業務	電子商貿 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來客戶	767,604	284,968	88,978	10,985	1,152,535
其他收入	24,806	-	-	-	24,806
	792,410	284,968	88,978	10,985	1,177,341
分部業績：	(13,342)	51,874	3,930	(2,600)	39,862
<u>調節：</u>					
未分配支出					(42,837)
財務費用 (不包括租賃 負債的利息)					(22,526)
除稅前虧損					(25,501)
所得稅費用					(16,120)
該期間虧損					(41,621)

3b. 地區資料

外來客戶營業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及澳門	244,720	185,343
中國內地	1,134,495	966,931
其他國家	18,563	25,067
	1,397,778	1,177,341

上述營業額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銷售、推廣珠寶首飾及提供服務。營業額為扣除增值稅及折扣後銷售予客戶之珠寶首飾的銷售價值之淨值及服務收入。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珠寶首飾	1,359,658	1,152,535
服務收入	38,120	24,806
	1,397,778	1,177,341

5. 除稅前盈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虧損）已（計入）／扣除：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貨成本*	865,182	748,067
撥備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1,742	19,2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82	27,329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791	80,087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包括在內之租賃款項**	1,462	2,07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34,404	217,355
法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692	2,804
	<u>237,096</u>	<u>220,15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263
使用權資產減值	29,584	4,526
棄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635	542
政府補貼及 2019 冠狀病毒相關之租金寬減	(11,786)	(43,119)
淨匯兌差額	2,605	(703)

* 中期綜合損益賬內銷售成本中包括為數港幣 45,604,000 元（2020 年：港幣 41,584,000 元）的僱員福利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有關金額亦已分別記入以上所列各類相關開支中。

** 不包括支付予銷售專櫃相關的百貨公司及商場的佣金。

***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已失效供款可沖減未來年度的退休計劃供款（2020 年 9 月 30 日：無）。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適用稅率 16.5%（2020 年：16.5%）計算。本集團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應課稅盈利乃按其所在地的適用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香港	13,806	2,425
本期-香港以外	17,846	11,157
遞延	(3,578)	2,538
	28,074	16,120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0 年：無）。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按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港幣 2,690,000 元（2020 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 41,578,000 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49,182,030 股（2020 年 9 月 30 日：249,182,030 股）計算。

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本集團沒有可能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

9. 應收賬款

	於2021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32,927	129,887
減值	(14,057)	(13,796)
	118,870	116,091

本集團的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交易。就零售銷售而言，來自財務機構之應收信用卡賬款之賬齡少於一個月。除零售客戶外，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提供平均 30 至 90 天之賒賬期。應收賬款一般均為免息。

於本期間末，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1 個月內	110,545	113,962
1 至 2 個月內	5,572	1,495
2 至 3 個月內	592	269
超過 3 個月	2,161	365
總應收賬款	118,870	116,091

10. 應付賬款

於本期間末，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1 個月內	101,544	78,539
1 至 2 個月內	92,479	35,257
2 至 3 個月內	40,003	22,367
超過 3 個月	112,344	19,192
總應付賬款	346,370	155,355

應付賬款均為免息。

11. 股本

	於2021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25元之普通股	375,000	375,000
已發行及繳足：		
249,182,030股 (2021年3月31日：249,182,030股) 每股面值港幣0.25元之普通股	62,296	62,296

12. 資產抵押

- (a) 本集團與多間銀行訂立銀行借貸融資安排，據此安排，本集團以第一法定押記的方式將本集團在香港的土地及樓宇於2021年9月30日總賬面值港幣71,513,000元(於2021年3月31日：港幣72,768,000元)作抵押，以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不時結欠該等銀行之所有實際或或有負債及債務之抵押品。
- (b)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單位及相約於港幣325,310,000元(於2021年3月31日：港幣317,656,000元)之定期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銀行發出備用信用狀作跨境財務安排之用。

13. 比較數據

部份比較數據已被重新分類以配合本期間之呈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整體財務業績

本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由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港幣 1,177,300,000 元增加 18.7% 至港幣 1,397,800,000 元。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2,7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 41,600,000 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 1.1 港仙（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16.7 港仙）。

2019 冠狀病毒已在全球肆虐近兩年，主宰了我們的日常生活以及本地和世界經濟。各國努力抑制病毒傳播並竭力根除病毒。中國內地一直採取「清零」政策，這政策令中國比許多其他國家更快速有效地控制疫情，並有助經濟快速復甦。香港政府和澳門政府公布的刺激經濟措施令兩地本地消費意欲有所增強，並彌補了旅遊限制下的部分銷售虧損。與此同時，馬來西亞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率一直踞於鄰近國家中最高位之一，行動管制令及封城等社交距離措施不可避免。

由反覆不定的疫情帶來的挑戰從根本上改變了個人社交、工作及消費行為模式。數碼技術發展愈漸穩定，致使越來越多個人及企業推行數碼技術化以減輕疫情帶來的影響。考慮到消費者在這艱難時期已逐漸習慣網上購物的便捷性，本集團為我們的顧客提供了無縫的線上線下購物體驗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以帶動未來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向網上平台投放資源，同時設計時尚優雅的珠寶首飾，以重申「非凡工藝 潮流演繹」的品牌定位，藉此擴大市場滲透率。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實施多項具成本效益的措施，包括持續與業主協商減租及更優惠的續租條款及條件，同時把握線上商機，用作抵消部分由疫情帶來的負面影響，以渡過難關。

回顧及前景

零售業務

香港及澳門

隨著香港與澳門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漸趨穩定，這些地區的零售銷售額於本期間內亦逐步回復，但仍落後於疫情前水平。考慮到旅客人數受限及邊關關閉政策，零售商轉移焦點至吸引和保留本地顧客。香港政府在 2021 年 8 月推出第一期消費券計劃後，本地消費意欲有所改善。澳門政府在 2021 年推出的電子消費優惠計劃優化方案，刺激了澳門本地銷售及消費。本期間本集團香港及澳門地區零售業務的營業額上升了 36.8%，同店銷售增長更錄得 40.7% 的升幅。

集團推出全新品牌「DUO by TSL」，首間概念店已於 2021 年 11 月在尖沙咀開幕，以情侶為銷售對象，打造獨一無二的專屬體驗，以美麗、獨特及令人難以忘懷的珠寶慶祝他們的愛情。本集團將加強策略性推廣活動以抓緊本地銷售，同時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實現利潤最大化。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一直是本集團增長及表現的主要驅動力之一，該等業務本期間佔本集團超過 40% 營業額。雖然中國經濟已顯著攀升至疫情前水平，但就對抗特定地區疫情爆發而實行的嚴格社交距離措施及部分城市嚴重惡劣氣候事件窒礙了零售業的快速復原，遲緩了經濟復甦的步伐。然而，本集團力抗不利因素，令本期間的營業額及同店銷售增長只稍稍錄得輕微跌幅。

處於這不明朗時期，本集團擴大零售店舖網絡時採取審慎態度，本期間於中國內地的店舖總數由 450 間增加至 454 間（包括 178 間自營店及 276 間加盟店）。為了添上新朝氣和令我們的品牌更新穎，在中國蘇州開設了嶄新獨特設計生活店「TSL TOSI」，以年輕一代為受眾。首間概念店自 2021 年 9 月開業以來廣受當地顧客熱烈歡迎。另一促進業務發展的動力是抓緊中國內地購買黃金熱潮，增加黃金產品存貨量以把握機遇。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零售市場發展，同時優化店舖組合，為我們的顧客提供更貼心的服務。

馬來西亞

因新型冠狀病毒持續在馬來西亞各州肆虐，自 2020 年 3 月馬來西亞實施全國行動管制令以來，本集團在馬來西亞的 6 間零售店被迫數次停業。加上 2021 年 6 月的全國封鎖，所有非必要的經濟活動（包括珠寶零售）都被禁止，令艱難的營運環境百上加斤。對我們在馬來西亞的零售業務造成了無法彌補的損失。儘管經濟情況惡劣，本集團仍極力遏止虧損，令本期間的營業額跌幅收窄至 27.1%。

批發業務

本集團一直致力以特許經營的方式在中國內地擴大市場。因應中國內地經濟的急速復甦，我們與擁有共同價值觀並表現出色的業務夥伴合作，小心審慎地拓展加盟店網絡。本期間，本集團開設了 37 間加盟店，令加盟店總數達到 276 間。我們期待在未來數年維持於中國內地開設店鋪的勢頭。

電子商貿業務

本期間，我們把握機會重整我們的中國內地 TSL 網上旗艦店，優化顧客體驗，同時掌握全球網上購物趨勢帶來的商機。我們增加了網上商店（包括電子商貿平台）可購買的產品種類，為顧客提供更多元化的金飾及珠寶首飾。透過在節日期間於各大電子商貿平台重點舉辦宣傳活動，和與中國內地知名網絡紅人合作，本集團成功接觸到新年齡段的顧客群，並獲得更多消費者關注。

本期間，重新組合的產品種類與節日宣傳促進了我們的效益，亦為我們電子商貿業務的表現帶來了重大貢獻，令本期間的營業額錄得 87.4% 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在電子商貿業務投入資源，與我們的電子商貿業務夥伴維持緊密關係，以賺取最大回報。

財務結構

於本期間內，資本開支合共港幣 15,6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港幣 8,700,000 元），主要用於店舖翻新、傢具、裝置及機器。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來自借貸撥款及內部資源產生的資金。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總計息負債由 2021 年 3 月 31 日之港幣 989,100,000 元減少至港幣 919,800,000 元，其中包括港幣 560,200,000 元的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港幣 359,600,000 元的非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淨借貸（總計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由港幣 292,000,000 元（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減至港幣 209,500,000 元。

本期間內透過內部資源及借貸取得之資金，大部份用於提升本集團庫存質素及資本開支等方面。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淨負債比率（即總計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與權益總額之比率）減至 21.4%（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31.0%）。本集團全部借貸均以港元為單位。銀行借貸之利息按銀行同業拆息或最優惠利率或基準利率計算。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 710,200,000 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本公司董事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目前營運資金需求。

匯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交易單位。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任何重大的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董事會認為此等外匯風險易於管理，可透過持有以相同外幣計價的資產和負債產生自然對沖，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維持輕微。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的外匯狀況。

集團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資產抵押於本中期業績公告附註 12 中披露。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於 2021 年 3 月 31 日：無）。

人力資源

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共聘用 2,354 名僱員（於 2020 年 9 月 30 日：2,564 名）。該變動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適當考慮市況後精簡了人手架構。人力資源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中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待遇按工作表現及參考市場水平釐定。本公司自 2016 年起採納了購股權計劃以鼓勵或獎勵僱員。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工作相關持續進修津貼。內部高級職員及外聘專業導師會向前線零售員工提供正統在職培訓。公司內部亦舉辦經驗分享會議及研討會。

除上述者外，於本期間內，有關人力資源政策、資本結構、財務政策、外幣匯率風險、資本開支計劃、或有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等方面，均與上一份年報所披露資料無重大差異。

企業管治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於本期間內，除偏離以下所披露之守則條文 A.2.1 外，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全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A.2.1 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均由邱安儀女士擔任。董事會認為現時管理層架構有效地運作。根據本公司之實務規定，所有主要決策乃由董事會或正式組成之董事會相關委員會作出。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

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 4400 號「接受委聘進行有關財務資料的協定程序」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協定程序。

核數師進行之協定程序僅用於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由於該等協定程序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的受委聘進行核證，核數師概不對本集團中期業績作出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納的會計政策的一致性，以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要求作出的有關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邱安儀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邱安儀女士

伍綺琴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仁先生

陳裕光先生

周治偉先生

* 僅供識別